

## 彩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彩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4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3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、《关于2023年度公司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及《关于2023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，同时公司独立董事已就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；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3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其中《关于2023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、《关于2023年度公司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及《关于2023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约束机制，有效调动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，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，确保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，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，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行业薪酬水平，制定了公司2023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。方案具体内容如下：

### 一、本方案适用对象

在公司领取薪酬（或津贴）的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。

### 二、本方案适用期限

本次董事、监事薪酬（或津贴）方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，至新的董事、监事薪酬方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动失效。

本次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经董事会通过后实施，至新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自动失效。

### 三、薪酬（津贴）标准

#### 1、公司董事薪酬方案

（1）、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按照其在公司的任职情况及工作内容领取

薪酬；

(2)、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人民币 14.29 万元/年。

#### 2、公司监事薪酬方案

公司监事在公司按照所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，未担任实际工作的监事，不在公司领取薪酬。

#### 3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、实际工作绩效并结合公司经营业绩等综合评定薪酬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结构：基本薪酬+绩效薪酬。

#### 四、其他规定

1、公司非独立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为年度的基本报酬，按月发放；绩效薪酬根据公司相关考核制度考核发放；非独立董事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，按就高不就低原则领取薪酬，不重复计算。在子公司兼任职务的，不在子公司另领取薪酬；独立董事津贴按月平均发放，无须考核。

2、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，其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；

3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参加公司董事会会议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、股东大会，列席监事会会议的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；

4、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可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提议调整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水平。

5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。

特此公告。

彩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15日